



“十四五”林草发展主要指标纳入林长制考核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政府网 <http://www.forestry.gov.cn/> 2021-08-23 来源：中国绿色时报

【字体：大 中 小】 打印本页

8月20日，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举行《“十四五”林业草原保护发展规划纲要》新闻发布会。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有关负责人介绍，《规划纲要》的主要指标将纳入林长制考核体系。

为推进林长制和“十四五”林业草原保护发展规划相衔接，国家林草局将进一步压实地方各级党委政府保护发展林草资源的主体责任。建立党政同责、属地负责、部门协同、源头治理、全域覆盖的长效机制，为实施《规划纲要》提供制度保障。

森林覆盖率、森林蓄积量、草原综合植被盖度、沙化土地治理面积等《规划纲要》目标指标纳入林长制考核体系，因地制宜确定保护发展任务，确保规划任务如期完成。国家林草局还将制定监督考核办法，强化对省级总林长责任制落实的监督考核，地方各级林长的考核结果作为党政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对责任落实不到位、履职尽责不到位的，将严肃追责问责。

截至8月中旬，全国已有24个省级单位出台了全面推行林长制的实施文件，全部由党委、政府主要负责同志担任总林长；设立副总林长、副林长若干名，由省级负责同志担任，划片分区负责。各地从源头和基层建设上加强林长制建设，通过整合基层林业工作站，组建生态护林员队伍，全面推动林业草原保护发展。（记者黄山）

【纠错】

